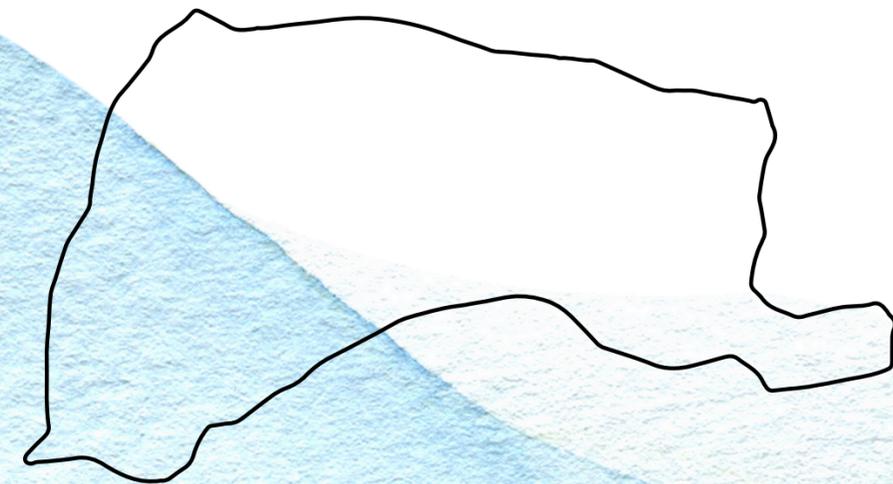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

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



雲林縣114學年度
戶海計畫子計畫二
線上申請說明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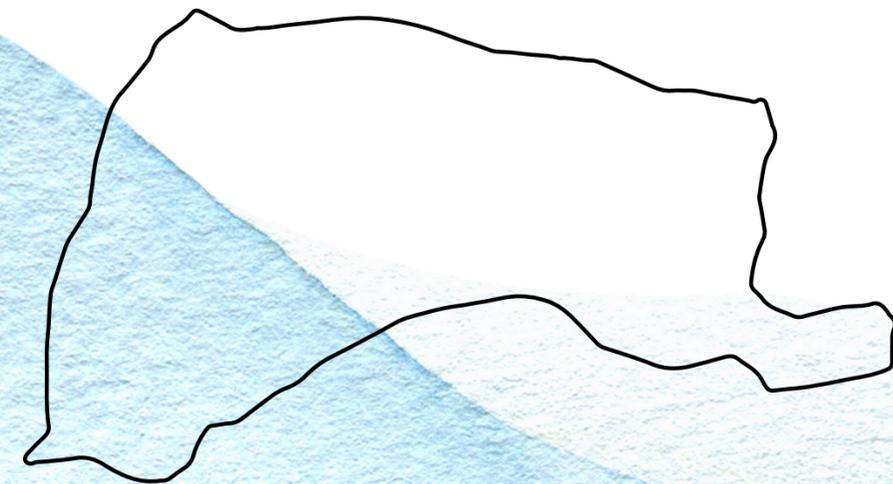


2025.03.25 上午10點線上會議



雲林縣

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



雲林縣114學年度

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

國中小申請計畫初審作業



2025.04.15 上午10點



目 錄

01 計畫申請與執行時程

02 辦理戶外教育撰寫重點

03 申請期程寄送提醒

04 Q&A時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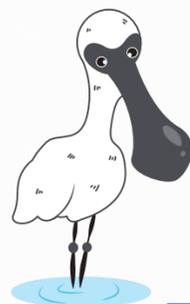
05 散會



計畫申請與執行時程

學校申請期程

114年3月25日至4月9日止



1. 線上系統填報
2. 紙本寄送

3/25
上午10時
線上說明

計畫二
線上說明會
審查機制
申請流程說明



4/9
下午4點
截止收件



計畫初審作業

4/15
初審

請逕自「教育部國中小課程與教學計畫填報系統」
<https://teach.cloud.ncnu.edu.tw/index>
查看結果

4/16
公布



4/21
提交

1. 電子檔修正提交
2. 紙本修正提交

公告核結事宜



115年
4月至6月
核結作業

撰寫重點

計畫二：辦理戶外教育課程

補助經費：3~6萬

2-1 學校實施戶外教育

申請基準

IMPORTANT

- 以**非山非市學校及一般地區學校**且校內經濟需要協助學生為多數者，優先補助。
- 鼓勵學校運用**該縣市戶外教育場域資源，或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之場域**，並融入部定或校訂課程實施，且具體規劃場域學習重點，避免僅作概念的描述。

審查內涵

- 計畫理念與目標清晰具體，確實結合學校部定或校訂課程。
- 教學內容資訊完整且可行。
- 學生回饋機制完整且多元。
- 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規劃詳實，能提升參與師生相關知能。
- 經費編列之合宜性。

2之1 計畫審查內容及重點

學校實施戶外教育審查規準		
序	審查內容及重點	評分比重
1	計畫理念與目標清晰具體，並能結合學校校本（部定或校訂）課程，具明確相關性。	10%
2	計畫內容能清楚說明場域學習內涵與課程主題之間的關聯性。	10%
3	能清楚說明戶外教育前/中/後之課程整體思考規劃完整。	10%
4	課前預備階段：教師引導學生建立先備知識的方法。	8%
5	課前預備階段：學校人力安排及與場域合作方式等規劃。	5%
6	課中學習階段：具體課程實施方式與學習內容。	15%
7	課後反思階段：教師引導學生反思戶外學習經驗及回饋的方式，並評量學習成效。	15%
8	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之具體規劃（如緊急應變計畫、安全培訓等）。	10%
9	結合縣內優質學習場域，並納入跨域學習、深度體驗等精神。	10%
10	經費編列之合宜性。	7%

撰寫重點

計畫二：辦理戶外教育課程

2-2 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

申請基準

- 每校以**最高補助35萬元**，其中**資本門經費以40%為限**。
- **來訪學校參與路線經費**，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。
- 學校具體規劃與**來訪學校之合作共學、安全風險等機制**。
- 受理課程時間及聯絡窗口等資訊，應提供予地方政府公告，以及本署公告於戶外教育資源平臺。

審查內涵

- 清楚說明**路線推廣之管道、參與學校申請方式**，以及**來訪學校與本校師生的共學方式、來訪學校之經費負擔比例、安全風險機制規劃**等資訊。
- 各條路線具備完整的課程規劃：
 1. 課程合適的體驗月份、對象、乘載量、學校人力資源等規劃。
 2. 清楚呈現各條路線**所搭配的學習地點與內容**
 3. 說明本校學生**如何與來訪學生進行共學**。
- 經費編列之合宜性。

2之2 計畫審查內容及重點

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審查規準		
序	審查內容及重點	評分比重
1	計畫理念與目標清晰具體，並與所提路線契合，並能結合學校校本（部定或校訂）課程，具明確相關性	10%
2	清楚說明推廣優質路線的方法，以及其他學校申請參訪之管道。	10%
3	具體說明學校申請方式及來訪學校之經費負擔比例等資訊。	6%
4	各條路線所搭配的學習地點與學習內容，並與路線主題具明確關聯性。	15%
5	各條路線課程完整的實施規劃（如先備知識建立、學習任務與反思等）。	15%
6	本校學生與來訪學校學生的共學方式、交流機會和課後反思（如解說導覽、分組合作等）。	10%
7	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之具體規劃（如緊急應變計畫、安全培訓等）。	10%
8	規劃辦理安全教育研習，強化教師對風險管控與應變能力。	7%
9	回應場域選擇、資源利用與路線課程目標之關聯，並能整合社區資源及融入地方創生精神。	10%
10	經費編列之合宜性。	7%

+10



撰寫重點

計畫二：辦理戶外教育課程

**若同一學年申請4案，
在申請案上讓委員看出各班
著重點的不同**
EX：場域不同、時程不同

2-3 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

申請基準

- 以「班級」、「班群」或「學年」為單位，每案補助3萬元 **每校每學年上限為4案**。
- 鼓勵學校**實施跨區域**(跨直轄市、縣(市)，或同縣市跨不同行政區)，或兩天一夜的**自主學習課程**。
- 學校應重視教師「教」(導引)與「學」(學生自主學習)，並應針對參與課程之師生，辦理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。

審查內涵

- 清楚呈現課程實施前/中/後的規劃，以及**教師引導學生的過程**。
- 清楚呈現課程執行時的學習內容、方式，以及**學生的任務分配**。
- 配合課程內容規劃完整的**風險管理機制**，並於課程實施前辦理相關**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**。
- 清楚說明本次課程所採用之**評量方式**，並**引導學生回顧學習歷程、表現任務等**。
- 經費編列之合宜性。

2之3 計畫審查內容及重點



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審查規準		
序	審查內容及重點	評分比重
1	戶外教育前/中/後之課程整體思考規劃完整，清楚呈現學習內容、方式及學生任務分配。	10%
2	課前預備階段：教師引導學生進行自主學習，並賦予學習任務。	12%
3	課中學習階段：學生學習行動目標與角色任務明確。	10%
4	課中學習階段：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習表現，並清楚呈現評量機制。	15%
5	課後反思與評量：帶領學生回顧學習歷程並進行反思。	15%
6	課程結合學校校本（部定或校訂）課程，並具明確相關性。	10%
7	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之具體規劃（如緊急應變計畫、安全培訓等）。	10%
8	已規劃辦理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，供參與課程之師生參與，以加強其風險管控與應變能力。	5%
9	課程以跨區域自主學習為主，鼓勵學生拓展學習場域。	8%
10	經費編列之合宜性。	5%

有關食農教育、人權教育相關場域資訊請至人權及食農教育網站查詢。

1. 國家人權博物館不義遺址資料庫

<https://hsi.nhrm.gov.tw/nhrm/zh-tw>

2. 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

<https://fae.moa.gov.tw/>



人權-國家人權博物館
不義遺址資料庫



食農-食農教育資訊
整合平臺

申請程序

場域選擇注意事項

學校應依課程目標、學生學習階段別，並以學生生活經驗為中心，把握由近及遠之原則，規劃戶外教育之場域。

- 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提供多元場域及相關資訊，鼓勵各申請單位可查詢各部會相關場域，例如國家公園、觀光工廠、國家風景區、原住民族文化會館、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、傳統藝術中心等藝文館所等。
- 各地方政府可引導學校選擇，在地具有戶外教育課程發展潛力之場域，規劃學習路線，例如：攀樹體驗特色學校等，並鼓勵具備推動量能之學校，申請計畫2-2與他校共學。



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

申請經費注意事項說明

1

經費申請表請獨立用一張A4。

2

車資每輛上限\$12000。

3

繕費以餐計，午晚餐\$100。

4

保險費只能補助學生(請詢價)。

5

雜支請勿超過(總經費-雜支)×0.06。



1

申請送件

電子檔填報

至「教育部國中小課程與教學計畫填報系統」
<https://teach.cloud.ncnu.edu.tw/index>

紙本送件
3份

郵寄（送）至本縣成龍國小，以郵戳為憑
地址：654雲林縣口湖鄉成龍村201號



2

初審作業

114年4月15日（二）

聘請專業委員審查作業



3

公布初審結果

114年4月16日（三）

上午12時公布初審結果，請至系統查看結果



4

計畫修正提交

電子檔修正提交

114年4月21日（一）

中午12時前

紙本修正提交

郵寄（送）至本縣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辦公室
地址：640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60號2樓），郵戳為憑

恭喜您完成以上步驟

戶外教育宣言3.0

以「讓學習走向社會永續—

全民共創**健康**、**平權**、**共好**的戶外教育」

Yunlin



戶海樂活在雲林

山海永續在地行

帶領學生探索雲林的山海平原之美，搭配課綱、深化學習，促使學生與世界真正連結，朝向持續成長社會公民的發展。



Q & A



攜手並肩 有您真好
雲林縣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的發展
因為有您的參與，一切更精彩！

散會

(~感謝各位師長撥空參與聆聽~)

雲林縣

Yunlin Outdoor and Marine Education Center

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

指導單位 |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雲林縣政府